

证券代码：872135

证券简称：新思维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常州新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银行借款暨接受关联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 1 年，通过江苏常州高新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证担保，陈志伟、杨艳、常州新思维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新思维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方式。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 1 年，通过股东杨艳的一处房产提供抵押，同时由陈志伟、杨艳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的方式。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5 月 2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授信及接受关联担保》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一百一十二条，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包括受赠现金资产、获得债务减免、接受担保和资助等，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因此，无需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常州新思维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常州市新北区华山路 18 号 3 号楼 303 室

注册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华山路 18 号 3 号楼 303 室

注册资本：2,5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企业管理

控股股东：陈志伟

实际控制人：陈志伟

关联关系：陈志伟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职务，与杨艳系夫妻关系；杨艳为公司股东，并担任董事兼董事会秘书，与陈志伟系夫妻关系。二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常州新思维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的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陈志伟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邹区镇河头村委大东庄 19 号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杨艳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邹区镇河头村委大东庄 19 号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担保，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关联担保，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 1 年，通过江苏常州高新信用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保证担保，陈志伟、杨艳、常州新思维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新思维新能源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方式。

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期限 1 年，通过股东杨艳的一处房产提供抵押，同时由陈志伟、杨艳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的方式。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向银行办理贷款，使公司获得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无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正常生产和发展有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新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常州新思维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